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2017-18 人文社科学院研究生课程入学申请  
申请须知 (必读)

**1. 截止报名日期**

各项课程之截止申请日期有别，详情请参阅相关学院网页  
(<http://www.cuhk.edu.cn/schools/shss/postgraduates/>)

**2. 递交资料**

请将填妥之申请表，连同下列文件，于截止日期前送交或寄往申报课程之主办学院/课程办公室（地址请参见第8项）。所有递交之文件概不退还，未获取录者的资料将于遴选过程完毕后被销毁。 申请人须为所报的每项研究生课程递交独立的申请表及所需文件，申请人所提交之资料须完整及属实，若填报或递交之资料失实，该申请人入学申请及修业资格将被取消。

2.1 申请表格（下载地址：<http://www.cuhk.edu.cn/schools/shss/postgraduates/wp-content/uploads/2015/01/Application-form.pdf>）。

2.2 报名费缴费收据（请参考第3.2项）。

2.3 各项学历/专业资格证明复印件一份（例如：大学毕业证书、大学学位证书、考试证明及其他资历文件）。

2.4 大学或大学程度学历之学业成绩表原件，其中需列明全部曾修读之科目及考试成绩。

a. 申请人须填妥附于报名表之「呈交成绩表附页」，将附页寄往相关大学以申请学业成绩表。（下载地址：<http://www.cuhk.edu.cn/schools/shss/postgraduates/wp-content/uploads/2015/01/Transcript-submission-covering-sheet.pdf>）

b. 学业成绩表必须置于由大学发出的密封信封，复印件恕不接受。再由大学直接将密封的学业成绩表邮寄至申报课程主办学院的办公室（地址请参见第8项）。

**注意：**若以上证明文件及学业成绩表所用语言非中文或英文，必须连同由正规翻译机构提供翻译件一并递交。

2.5 如申请人持有由海外大学颁发的学位，而该学位是以远程学习为修读方式，或是于短时期内完成课程而取得，则申请人须提供由国家教育部颁发的认证证书。

2.6 机密推荐信由两名咨询人各填一份，并于填妥后尽快或不迟于课程截止报名日期后两星期内密封径寄至相关学院/课程办公室（地址请参见第8项）。

（下载地址：<http://www.cuhk.edu.cn/schools/shss/postgraduates/wp-content/uploads/2015/01/Confidential-recommendation.pdf>）

- 2.7 证明申请人符合课程要求的英文能力之考试成绩单原件（下列各项任意一项）：
- 托福（笔试成绩不低于550分，机试不低于213分；网考不低于79分）；或
  - 雅思（学术类）（不低于6.5分）；或
  - 研究生管理科学入学考试（GMAT）（语文需不低于21分）。

**注意：**以上要求仅作为参加我校入学考试的必要条件。

- 2.8 如有需要，或会要求申请人提交补充资料或证明文件。

### 3. 缴费方式

- 3.1 每项课程申请费为人民币300元。申请费一经缴纳，无论录取与否概不退还。

- 3.2 申请人请使用银行转账方式缴费：

需在该笔转账记录的备注栏中填上申请人姓名及其身份证件（身份证或护照）号码，并将银行出具的转账单或其复印件（包含备注栏信息）寄往相关学院/课程办公室（地址请参见第8项）。

#### 转账账号信息如下：

申请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翻译专业（笔译/口译）硕士课程：

账户名：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笔译及口译硕士

账号： 1105 2744 1110 1999 002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金山大厦支行

申请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同声传译硕士课程：

账户名： 香港中文大学（深圳）同声传译硕士

账号： 1105 2744 1110 1999 003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深圳金山大厦支行

#### 注意：

- 请尽量采用柜台转账、网银转账等交易进行缴费。请不要在中信银行网点采取柜台现金缴存的方式进行缴费（现金缴存交易无法查询到附属账户信息，可能会导致无法交易）；
- 若通过中信银行网银汇款，请选择小额支付系统或大额支付系统划款；
- 若在银行柜台缴费，银行柜员无法识别我校账户信息，请告知柜员使用小额支付系统或大额支付系统划款入账；
- 若异地中信银行系统内汇划，建议采用方法2）使用电子汇划系统划款到中信银行深圳分行；
- 在告知银行柜员使用以上两种系统还是无法入账的情况下，请让银行柜员联系我校中信银行客户经理：张琦：0755-83280376 或刘经理：0755-83280878，让双方银行柜员对接沟通。

#### 4. 遴选与考试

有关学院/课程办公室将于收到报名表及所需文件后随即展开遴选工作。我校录取委员会对初审合格后考生的信息进行再次遴选，并在合适的时间通过网站、电话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及时通知考生审核结果，请各位考生保持联系方式的畅通以便及时接收我校发出的考试通知。如要求申请人参加考试或面试，课程办公室将另行通知。

#### 5. 拟录取

我校坚持公平、公正和宁缺勿滥的录取原则，根据考生来我校的考试成绩，结合申请材料和素质考核的结果，综合评估，择优录取。我校将及时向考生发出待录取通知。考生接到待录取通知后，须尽快回复接受我校的电子录取通知，录取状态方能正式达成。

#### 6. 申请人递交的申请资料将用于

- 6.1 甄选报读 2017-18 年度本校所开办之研究课程的申请以及其他相关用途；
- 6.2 向有关院校/机构查核申请人之公开考试及校内修业成绩；
- 6.3 核对申请人是否曾在相关院校就读；
- 6.4 申请人获录取并注册后作为该生的部分学生纪录，有关纪录将按本校规定用于与该生学业相关之一切事宜；
- 6.5 如有需要，转交本校其他部门作审核、联络、行政及策划之用。

#### 7. 查询

有关入学申请事宜，请向学院/课程办公室查询，联络方法见第8项。已递交申请表者，查询时必须提供申请人信息及报读之课程名称。

#### 8. 联系方式

学院/课程办公室电话：0755-84273180

学院邮箱地址：shsspg@cuhk.edu.cn

学院/课程办公室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 2001 号香港中文大学（深圳）

道远楼 318 室（邮编：518172）

**（申请资料亦寄往此地）**

学院/课程办公室周六、日及公众假日休息

